

#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孙公司拟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购买资产的进 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拟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购买资产的议案》，同意全资孙公司广西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长鸿”）通过公开拍卖方式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购买贺州市平桂区正鑫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2024年12月16日，广西长鸿收到由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权交易所”）出具的电子竞价成交确认书，以成交总价人民币352,196,400.00元顺利竞得标的物贺州市平桂区正鑫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拟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购买资产的议案》，同意全资孙公司广西长鸿通过公开拍卖方式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购买贺州市平桂区正鑫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拟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 二、交易的进展

1、本次交易标的贺州市平桂区正鑫投资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为“贺州市平桂区望高镇牛塘口大理石矿采矿权”。

2、2024年12月16日，广西长鸿收到产权交易所出具的电子竞价成交确认书，在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网上挂牌交易活动中，以成交总价人民币352,196,400.00元顺利竞得标的物贺州市平桂区正鑫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本次交易是公司根据既定计划推进获取采矿权，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有利于整合优势资源，预计将给公司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总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